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張宜臻

電話：03-3322101#7458

電子信箱：1002857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00045003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委請國立中山大學辦理「支持式修復正義教育人員培訓工作坊」臺東場（5月20日）及臺中場（5月27日）取消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5月18日臺教學(二)字第1100069595號書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活動前以本局110年2月26日桃教學字第1100016896號函諒達，惟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措施爰暫緩辦理旨揭2場活動。

正本：本局所轄各高中職及國中小

副本：

